



#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于本单位内部使用,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6.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7.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8.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9.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10.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11.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12.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13. 本检测专用章为江西星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 严禁私自复印、扫描、传播, 否则后果自负, 本检测专用章无效。

# 检测报告

##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	晋阳县绿色生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祥符镇梁城乡北塘村
样品来源	采样

检测日期: 2023.05.10

21

检测项目: 挥发性有机物(VOCs)、半挥发性有机物(SVOCs)、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苯系物、酚类、萘类、多环芳烃(PAHs)、重金属、无机阴离子、无机阳离子、水质常规指标、水质非常规指标、水质重金属指标、水质微生物指标、水质理化指标、水质营养盐指标、水质溶解氧、水质电导率、水质总硬度、水质总磷、水质总氮、水质氨氮、水质硝酸盐氮、水质亚硝酸盐氮、水质总有机碳(TOC)、水质总有机氮(TON)、水质总有机磷(TOP)、水质总有机氯(TOC)、水质总有机氟(TOF)、水质总有机硅(TOS)、水质总有机硫(TOS)、水质总有机磷(TOP)、水质总有机氮(TON)、水质总有机碳(TOC)、水质总有机氯(TOC)、水质总有机氟(TOF)、水质总有机硅(TOS)、水质总有机硫(TOS)



检测日期: 2023.05.10



